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化學生物系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3 次系務會議暨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第 6 次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01 月 12 日（星期四）14:00

地點：林森校區科學館三樓化生系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陳存仁主任

紀錄：蔡森竹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工作報告：

1. 100 學年第 2 學期系週會專題演講預定時程如下：

101/03/12（一）屏科大生科所施玫玲副教授(樊琳老師邀請)講題未定

101/05/14（一）屏教大化生系施焜耀副教授 主講：新世代材料－石墨烯的前世、今生與未來

101/05/21（一）陸軍官校化學系理筱龍副教授(陳存仁老師邀請)講題未定

2. 100 學年第 2 學期系務會議預定時間：

101/02/20（一）下午 15:40 第一次系務會議

101/04/23（一）下午 15:40 第二次系務會議

101/06/25（一）下午 15:40 第三次系務會議

必要時將另行召開臨時會議

3. 國科會 101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申請案截止日期為 101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含線上申請及申請名冊送達該會時間)，故本校校內截止時間擬訂於 2 月 15 日(星期三)晚上 12 時截止，請各位老師鼓勵學生踴躍提出申請。

4. 配合本校無紙化政策，本校各級會議「印製會議資料」改為「傳送數位會議資料」、會議資料置於會場修改為「請與會者自行下載數位會議資料」；東西校區教師休息室之影印機已完成安裝，此兩台供全校教學、行政單位同仁使用，目前正規劃管理方式。另為響應節能減碳且學校已發展教學平台並發下平板電腦給予每位教師，因此從 100-2 學期開始，不論科目數多寡，教師影印張數將改為每人 1 千張，以期能達成逐年減紙之措施。目前課務組仍持續提供列印考卷之服務，各單位除計畫案（含國科會）外，本校影印用紙不可自行購買，由保管組統一採購，各單位申請領用便於管控省紙目標。請各老師配合摺節使用、珍惜資源。

5. 依本校 101 年度第一次節約能源推動小組會議決議各單位執行事項通知，各教室下課時請授課教授協助督導班級學生關電腦、電燈、電扇、投影機、冷氣機，協助四省計畫之推行。

6. 教務處通知【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成績，請各位老師準時於“101 年 1 月 12 日”前送達註冊組】本訊息已於 1 月 3 日轉知系上師長，再次提醒各位老師留意作業時程；另，因數位學習平台之點名及成績輸入與本校現行校務系統未連結，請老師特別留意，切勿僅於數位學習平台作業，避免教務處無法收到點名紀錄及成績資訊。

7. 本校「獎勵教師全英語授課試行辦法」經校長核示：國際化不等於全英語化，本辦法於 101 年 2 月 1 日後暫緩實施，並作全面檢討成效。

8. 人事異動--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本校理學大樓與科學館場館業務由賴振豐先生管理，其業務職掌如下—

1. 場務安全管理

- (1) 巡查理學大樓、科學館各樓層教室、實驗室及公共設施電梯、廁所等門窗、電燈冷氣電源是否均有緊閉及關燈。
- (2) 場館內容檢核。
- (3) 消防安全管理檢核。

2. 庶務管理

協助環境衛生、環境整理、物品清運等督導及管理等業務。

3. 門禁刷卡系統、監視系統設備管理

- (1) 負責門禁刷卡人員申請與管理。
- (2) 負責門禁與監視系統安全維護。

4. 建築物、水電安全管理

- (1) 設備修繕事宜。
- (2) 檢查理學大樓與科學館給、排水系統運作是否正常。
- (3) 場館內設備器材維護、修繕保養更新等情形。

5. 電梯、消防設施維護管理

- (1) 理學大樓、科學館電梯維護事宜。
- (2) 消防安全之定期檢查，檢查緊急照明燈、出口燈是否正常開啟使用，大樓各層滅火器是否過期等事項。
- (3) 理學大樓、科學館飲水機維護事宜。

6.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9. 依本校第 63 次行政會議主席結語，強化推廣「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觀念落實，資料如【附件一】，請各位老師參閱。

貳、宣讀上一次系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研討針對理學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建議修改案	1. 建議理學院教師評鑑總評分表標明教師自訂配分比重。 2. 建議於院教評階段可參照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十條，研擬受評教師對評鑑結果不服者，得向各院教師評審委員會提出申覆。	依決議提送院務會議審議
校務評鑑委員參訪本系實驗室時程預定表討論案	照案通過，請各位老師全力配合評鑑作業，為本校、本系爭取佳績	依決議辦理
本系課程地圖增修案	修正後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	依決議辦理
本系系所發展與運作架構圖	照案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	依決議辦理
本系 SWOT 分析表修正案	修正後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	依決議辦理
本系系所發展戰略表檢討案	照案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	依決議辦理
本學期學生期中學習成效檢討案	照案執行	依決議辦理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化生系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輔需求調查案，請 討論。

- 說明：1. 本系本學期課後輔導於 101 年 01 月 05 日結束，主要輔導課目為普通化學與普通生物學，接受輔導人數分別為—普通化學 5 人、普通生物學 2 人。
2. 依據教學資源中心學生學習組通知，有關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科系/學程課輔需求情況，請將有課輔需求之授課科目填列附檔中如【附件二】。
3. 每科系最多可申請三門課輔課程。

決議：照案通過，本系擬提物理化學、普通生物學、普通化學等三門課輔課程，並請授課教師協助填列課輔需求調查表後提出申請。

提案二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本系推薦之圖書案，請 討論。

- 說明：1. 本系同學近期推薦之圖書清單如【附件三】。
2. 圖書館 mail 通知本系圖書委員，依規定須提系務會議討論，並於確定後逕送圖書館進行採購作業。

決議：照案通過，送圖書館逕行採購作業。

提案三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永續校園活動執行案，請 討論。

- 說明：1. 本系分別於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與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中決議—各實驗室及實驗教室依區域分配執行；公共區域：如樓梯間部份，請系學會安排整理鄰近教室之班級協助維護；教師研究室附近區域由老師負責維護，達以身作則之示範作用。
2. 籲請師長向同學宣導垃圾依規定分類丟入垃圾桶，洗手間之使用請盡量保持乾淨、隨手關閉電源，並請老師協助下課前兩分鐘提醒同學，課後個人物品(垃圾)請同學務必自行帶走，勿留置於抽屜，課後門窗及電源關閉。
3. a. 科 101 實驗教室由結構化學與應用材料實驗室及奈米材料與能源科技實驗室輪流派員整理
- b. 科 103 實驗教室由化妝品研發實驗室派員整理
- c. 科 201 實驗教室由細胞及分子生物實驗室及蛋白質科學實驗室輪流派員整理
- d. 理學大樓左右側 3~5 樓樓梯由天然藥物實驗室派員整理
- e. 科學館左側 1~3 樓樓梯由生物醫學實驗室派員整理
- f. 科學館右側 1~3 樓樓梯由固態材料實驗室派員整理
- g. 科學館科 102、科 301、科 302 教室與第一、第二會議室由系學會協助安排於該教室排課最多班級派員輪值整理
- h. 公共區域請系學會安排整理鄰近教室之班級協助維護
4. 因部份教室環境維護及永續校園活動執行至今仍成效不彰，請討論責任區域是否需要更改及執行時間之訂定。

決議：維持原定執行區域施行，並請輪值班級安排於該教室無課時段整理。

提案四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本系研究生修業要點修正案，請 討論。

說明：1. 註冊組通知--為使研究生加修各類學程選課更具彈性，爰修正加修課程每學期學分最高限制，以符實務之需。

故依據 100.12.15 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修正如下

(一)日間研究所碩士班加修教育學程、學分學程者，每學期所選教育學程、學分學程之課程，亦須內含於各該系所每學期修課最高學分上限。

並修正第十一條

十一、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以上修正條文，請各系所檢視貴所系要點並予以提報會議修正。

2. 本校碩士班研究生共同修業辦法如【附件四】，本系研究生修業要點如【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依討論修正本系研究生修業要點第三條第 2 款，提送院務會議審議。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2. 各年級每學期修讀學分數不得超過 12.5 學分，選課學分下限限制分別為一年級各學期下限修讀 6.5 學分，二年級以上每學期至少修讀 0.5 學分（不含論文）。	2. 各年級每學期修讀學分數不得超過 12.5 學分， <u>修習教育學程者每學期得增加 4 學分</u> ，選課學分下限限制分別為一年級各學期下限修讀 6.5 學分，二年級以上每學期至少修讀 0.5 學分（不含論文）。	增列放寬修習教育學程學分上限。

提案五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101 年度系所自我評鑑時程規劃案，請 討論。

說明：1. 理學院預計於 101 年 3 月 22 日辦理系所自我評鑑，相關事宜提醒如研發處提供之【附件六】。

2. 本系自評委員推薦名單如【附件七】。

3. 請各位老師加強宣導本系能力指標並全力配合評鑑作業，為本系爭取佳績。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本系 101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檢討案，請 討論。

說明：1. 101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作業已於 11 月 26 日完成，並已於 12 月 15 日完成放榜前之確認會議，預計 12 月 16 日正式放榜。敬請各系所檢視招生情況，並適時檢討調整未來發展方向。

2. 101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報到及第一次遞補名單於 101 年 1 月 5 日公告，本系正取生共 6 名，已報到 3 名、放棄 3 名。

3. 教務會議曾提案，有關碩士班錄取率過高、招生人數不足之系所，將研擬退場機制，此案經討論後暫予緩議，並請各系所討論後，提供教務會議參考。

決議：1. 鼓勵學生報考本系研究所。

2. 教師運用對外演講機會宣導本系發展與招生。

提案七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化生系教學品質與課堂秩序維護案，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八】與【附件九】，請討論。

決議：提送學生事務委員會審議，依校規議處。

提案八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擬協助承辦於 2013 年第五屆亞洲化學教育研討會(The 5th Network for InterAsia Chemistry Educators (NIC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案，請討論。

說明：1. 為提高本校及本系之學術研究水準及拓展國際能見度，日前已成功爭取第五屆亞洲化學教育研討會主辦權，並確認將於 2013 年在本校舉辦。

2. 希望系上老師共同參與舉辦研討會之相關事務，以使會議籌備工作更臻完備。

3. 籌備會議紀錄如【附件十】。

決議：希望各位老師踴躍參與，為校及系爭取榮譽。

提案九

提案單位：化學生物系

案由：學生學習成效期末檢討案，請討論。

說明：1. 請授課教師就班級成績計算方式與班級成績提出討論。

2. 煩請任課老師提供學習進度落後同學名單予導師輔導，並依課業預警輔導機制通報。

3. 請導師依名單完成約談輔導記錄併繳回系辦備查，並與家長聯繫學生課業狀況。

4.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無 1/2 或理學院雙 1/2 修習學分數不及格退學機制，故各學系(學程)加強學生課業狀況，成績低落者(1/3 以上修習學分數不及格)將每學期期初提交上一學期於學系、導師、教官、學輔中心及教學資源中心學生學習組加強輔導。

決議：照案執行。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同日 16:40。